



公开招标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桂平市 2025 年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服务

项目编号：GGZC2025-G3-810029-GXMX

采 购 人：桂平市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铭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	27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6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参考）	5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42
二、资信文件格式	43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50
四、报价文件格式	59
第七章 投诉书和质疑函（格式）	68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铭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桂平市 2025 年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服务（项目编号：GGZC2025-G3-810029-GXMX）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桂平市 2025 年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GZC2025-G3-810029-GXMX

项目名称：桂平市 2025 年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服务

预算总金额（元）：人民币叁佰玖拾伍万元整（¥395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桂平市 2025 年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服务-1 分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9088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桂平市 2025 年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服务一项：2025 年 5 月 10 日前，对蒙圩镇、石龙镇、厚禄乡、白沙镇、寻旺乡、西山镇、西山风景区、南木镇、金田镇、垌心乡、紫荆镇、江口镇、木根镇、罗秀镇、中沙镇等 14 个乡镇（包括西山风景区 179 株）山上疫情小班枯死木进行择伐清理，数量共 2731 株，并完成国家局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监管平台上传任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或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0 日前清理并完成国家局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监管平台上传任务（特殊情形：如发生不可抗拒原因不能按期完成的，服务时间可适当延长）。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桂平市 2024-2025 年冬春季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服务-2 分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0631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桂平市 2024-2025 年冬春季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服务一项：2025 年 5 月 10 日前，对木乐镇、木圭镇、马皮乡、石咀镇、社坡镇、油麻镇、社步

镇、下湾镇、麻垌镇、罗播乡、大洋镇等 11 个乡镇山上疫情小班枯死木进行择伐清理，数量 6877 株，并完成国家局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监管平台上传任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或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0 日前清理并完成国家局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监管平台上传任务（特殊情形：如发生不可抗拒原因不能按期完成的，服务时间可适当延长）。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三

标项名称：桂平市 2025 年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松材线虫病直升机喷药防治）服务-3 分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2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桂平市 2025 年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松材线虫病直升机喷药防治）服务一项：2025 年 6 月前飞机施用药物防治松材线虫病，指定松树林区，服务面积 26000 亩次，实施要求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或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10 前完成（特殊情形：如发生不可抗拒原因不能按期完成的，服务时间可适当延长）。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四

标项名称：2025 年桂平西山风景名胜区（新山门）区域松材线虫病注干打药防控服务-4 分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4581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2025 年桂平西山风景名胜区（新山门）区域松材线虫病注干打药防控服务一项：2025 年 4 月前，对桂平西山风景名胜区（新山门）区域的松树，包括受松材线虫病疫情侵染威胁的健康松树注干打药，使用注干剂，15797 支（瓶），服务总额 45.8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或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5 月前完成注干作业工作（特殊情形：如发生不可抗拒原因不能按期完成的，服务时间可适当延长）。自合同生效日起对注干区域的树木进行疫情监测、检测服务期限至 2 年整止。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1、2、3、4：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分标 1、2】：无、【分标 3】：投标人具有直升机且三证齐全[国籍登记证(国籍登记证附注应注明产权为供应商所有)、适航证、电台执照]，并有民用航空局批准的药箱改装补充型号认可证，主要用于农药喷洒、【分标 4】：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09:00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无。

2.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

<http://ggzy.jgswj.gxzf.gov.cn/gg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贵港）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监督部门

名 称：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电 话：0775-3380263

5.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或者 0771-3381253）。

（3）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6. 评标说明：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桂平市林业局

地 址：桂平市西山镇中山北路 45 号

项目联系人：冯股长

项目联系方式：0775-33808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铭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大岭路 98 号 7 栋 1 单元 4 层 0403 号房

项目联系人：郭瑜

项目联系方式：1527822866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	桂平市 2025 年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服务
2	项目编号	GGZC2025-G3-810029-GXMX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招标公告。
5	联合体投标要求	无。
6	是否允许转包/分包	不允许分包。
7	发布媒介	详见招标公告。
8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9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和发改办[2003]857 号文执行，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并上报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固定数收取，总费用为人民币：37600.00 元；其中 1 分标 12600.00 元，2 分标 11400.00 元，3 分标 7200.00 元，4 分标 6400.00 元。 采购代理服务费专用帐户： 开户名称：广西铭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科园支行 银行账号：50350188000059632
10	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1	资金来源	政府财政性资金。

12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3	现场踏勘	不组织。由供应商自行决定是否勘察现场，建议供应商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其周围环境进行现场勘查，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项目合同所需的各种资料。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4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5	投标文件组成	资信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16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4月15日9时00分；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投标（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17	开标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开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如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截标时间后30分钟内（2025年4月15日上午9:00-9:30）投标人可以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 可以以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 如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 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 投标人按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的, 以在线解密的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 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8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9	履约保证金	无。
20	允许负偏离项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21	确定中标人时, 出现中标候选人排名并列的情形, 确定中标人方式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 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 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技术分得分高的优先、商务分得分高的优先的顺序。
22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二十日内。
23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
24	采购预算价	本项目的政府采购预算价: <u>人民币叁佰玖拾伍万元整 (小写 ¥3950000.00)</u> , 其中 1 分标: 90.88 万元, 2 分标: 206.31 万元, 3 分标: 52.00 万元, 4 分标: 45.81 万元。 投标人的报价超出该项目的最高限价的均做无效标处理。
25	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报价必须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 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 (如有) 的价格; 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员成本、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政策性文件有关一切费用, 服务人员的薪酬、工作服、福利待遇以及安保管理服务中所发生的各项税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除非上述费用在合同中另有说明。 2、投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26	信用查询渠道	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

		查询起止时间：自投标单位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7	其他说明	1、本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 3、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28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1) 采购人名称：桂平市林业局 联系电话：0775-3380815 通讯地址：桂平市西山镇中山北路45号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铭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278228660 通讯地址：南宁市大岭路98号7栋1单元4层0403号房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8时00分。
29	投诉受理方式	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通讯方式

		名称：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地址：桂平市兴宁街 606 号 联系电话：0775-3380263
30	政策告知函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桂平市 2025 年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服务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服务、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8.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系指不带“▲”的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条款。

（三）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投标（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同时提供的是同一品牌产品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招标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服务采购需求；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五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四）询问、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招标文件之日；

（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要求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http : //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http://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下载。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按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 资信证明文件（1-4 分标适用）：

- （1）资信证明文件封面及目录；
- （2）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3）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扫描件）（要求证件清晰有效）（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桂平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6）信用承诺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7）第 3 分标投标人按招标公告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扫描件）：投标人具有直升机且三证齐全[国籍登记证(国籍登记证附注应注明产权为供应商所有)、适航证、电台执照]，并有民用航空局批准的药箱改装补充型号认可证复印件（扫描件）（要求证件清晰有效）（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如有请提供）；

注：①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或属于扫描件或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投标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②投标声明书、桂平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信用承诺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③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商务及技术文件（1-4 分标适用）：

(1)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及目录；

(2)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扫描件）（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扫描件）（格式后附）（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 投标人对本项目服务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方案、治理方案、质量控制进度方案、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方案、服务承诺方案）（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8) 项目实施人员（如有请提供，格式见附件）；

(9)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为准）（如有请提供，格式见附件）；

(10) 投标人投入相关的设备、证书等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11)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注：①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商务条款偏离表、技术响应偏离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②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或属于扫描件或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③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3. 报价文件（1-4 分标适用）：

(1) 报价文件封面及目录；

(2)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第 4 分标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属于中小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以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8)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材料或属于扫描件或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电子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报价必须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员成本、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政策性文件有关一切费用，服务人员的薪酬、工作服、福利待遇以及安保管理服务中所发生的各项税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除非上述费用在合同中另有说明。

3. 投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4.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按资信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3. 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位置均采用 CA 签章。若公开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各种复印件（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 CA 签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5. 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等材料，投标必须全部提供，缺一不可，否则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印鉴章）及加盖公章的部分必须签字（或盖印鉴章）并加盖公章后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格式上传，无签字（或盖印鉴章）或盖章的视为投标无效。

7.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印鉴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签章

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位置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公开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印鉴章信息，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或盖印鉴章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即可。

3.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印鉴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理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证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印鉴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服务的内容，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项目需求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二十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价格不一致的。

4.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上传；

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1) 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公开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开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开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四、开标

(一) 开标准备

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本公司负责落实；

2. 本公司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二) 开标程序

1. 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广西政府采购

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未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进行再次解密程序。无法在线解密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在线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报价文件不一致者，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五、资格审查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式，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1)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2) 不符合本项目资质要求的；

(3) 未按招标公告要求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5)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的；

(6)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含五人）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采购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答复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最低报价。

(5)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6)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7)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印鉴章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或盖印鉴章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

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7.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8.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1) 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签订合同时，则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2) 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签订合同时，则以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项目的单价或总价。

(六) 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七)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九) 特别说明：广西政府采购云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公司如对电子化投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印鉴章或盖章确认，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该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确定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将所有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确定为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七、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网、贵港市政府采购网、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供应商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五）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六）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七）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招标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

（九）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十）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八、中标和合同

(一)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二)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招标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三)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四)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退还投标文件。

(五) 合同授予标准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相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六) 签订合同

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人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4.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招标活动。

(七)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九、其他事项

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

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和发改办[2003]857号文执行，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并上报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具体费用详见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

说明：

1、供应商的服务实质上应相当于或优于本需求中的要求。

2、本需求中的服务要求不明确或有误的，供应商请以详细、正确的服务需求同时填写报价表和响应偏离表。

3、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内容如与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4、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货时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明材料。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5、“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6、如供应商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其他未列明行业”。

1 分标服务内容及要求			
项 号	标项名 称	数 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桂平市 2025 年松材 线虫病 疫情防 控服务 -1 分	1 项	一、项目概况 根据《广西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5 年）》（桂林防治〔2021〕5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松材线虫病疫区（点）划定与撤销管理办法》（桂林规〔2019〕5 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广西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八条措施的通知》（桂林防治办〔2021〕21 号）文件精神，结合桂平市实际情况，在现有的防控工作基础上，加大投入采取各项综合措施，计划到 2025 年实现拔除蒙圩镇、石龙镇、厚禄乡、白沙镇、寻旺乡、西山

标	镇、西山风景区、南木镇、金田镇、垌心乡、紫荆镇、江口镇、木根镇、罗秀镇、中沙镇等 14 个乡镇（包括西山风景区 179 株）山上疫情小班枯死木进行择伐清理，数量共 2731 株。 二、服务范围 本次枯死松树清理服务范围为全面清理，对桂平市蒙圩镇、石龙镇、厚禄乡、白沙镇、寻旺乡、西山镇、西山风景区主核心区、南木镇、金田镇、垌心乡、紫荆镇、江口镇、木根镇、罗秀镇、中沙镇等 14 个乡镇（包括西山风景区 179 株）山上疫情小班枯死木进行择伐清理，数量共 2731 株，范围内所有松材线虫病病死木、疑似感病木或不明原因致死的松树(如因疫情防控需要甲方可适当调整清理区域)。 三、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0 日前，对服务区域指定范围内的松树枯死木全部清理完一遍；对新发生的枯死木采取随时发现随时清理，发现一株，清除一株的措施，新发生枯死木必须在一个星期内清理完毕。 四、服务内容 择伐清理指定区域内所有的病死、枯死、因病濒死或不明原因致死等的枯死松树(火灾原因致死、人为原因致死或枯死的松树已经腐烂、有杂菌繁殖的无须清理)。清理类型、伐、疫木、枝等除害处理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4 年版)》(林生发〔2024〕78 号文件规定执行；甲方指定要砍伐清理的松树枯死木必须清理。 五、松材线虫病防治枯死松树清理技术方案和服务质量要求 1、松树枯死木择伐范围 本次枯死松树清理服务范围为双方合同约定的指定区域； 2、择伐松树枯死木类型 清理枯死松树类型主要包括：病死、枯死、因病濒死或不明原因致死等的枯死松树(火灾原因致死或枯死的松树已经腐烂、有杂菌繁殖的无须清理)，禁止砍伐健康松树；如采购人指定要砍伐清理的松树枯死木必须清理； 3、作业量及计算方式 作业量：按株计价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总额：固定单价=砍伐株数的方法计算，达到约定总额即止。
---	--

		计价方式为： 采取按株计价方式，1、每株地径大于等于 10 厘米的才统计数量，固定单价每株 300.00 元，数量 2552 株；2、西山风景区主核心区：砍伐西山风景区主核心区的计价方法为 10 厘米$\leq$地径$\leq$20 厘米按 250 元/株结算、20 厘米$<$地径$\leq$50 厘米按 800 元/株结算、50 厘米$<$地径按 1200 元/株结算，按单价平均每株 800 元算，数量 179 株。砍伐有电线、通信线或农作物等影响难以砍伐，需搭架或使用机械设备等特殊处理的松树，砍伐清理价格按上述对应的径阶价格另加 300 元/株的费用(砍伐此类型的每株均需桂平市林业局人员确认)。 以上款项包含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员成本、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政策性文件有关一切费用，服务人员的薪酬、工作服、福利待遇以及安保管理服务中所发生的各项税收等所有费用。 4、技术要求 伐桩处理：在操作允许的条件下，伐桩高度不得超过 5 厘米。要求在伐桩上放置磷化铝 1-2 粒(使用该方法处理期间的最低气温不低于 10℃)，用 0.1 毫米厚塑料薄膜覆盖，四周压实塑料薄膜；也可采取将伐桩全部连根挖出烧毁处理，其他乡镇的伐桩可不作此处理。疫木处理：就近选取用火安全的空地对采伐下的疫木、1 厘米以上的枝桠全部进行烧毁，应当全过程摄像存档备查。特殊情形：砍伐蒙圩机场后面国防林的枯死松树，如无法就近山场焚烧和粉碎处理需采用钢丝网罩方法处理疫木的。 疫木焚烧：疫木焚烧要求完全碳化；焚烧疫木作业时注意用火安全：选好焚烧点，焚烧点要离开健康树木、建筑物、电线等，不要烧死健康树木；按防火要求开好足够宽的防火隔离带，要注意焚烧过程的管理，特别是余火的处理，焚烧作业前报告，焚烧时有专人监督，火点完全灭用泥土覆盖后方可离开，避免引起森林火灾。 5、作业要求 ①清理作业由疫点外围向中心清理、先轻后重、逐步压缩面积、清理一片、控制一片的方法进行，要逐村逐镇砍伐完成，在地域上要连片砍伐，不
--	--	---

		能跳跃选择砍伐，同时加大对清理过区域的巡查力度，新发生的枯死松树，发现一株，清理一株。如特殊情况服从甲方安排的地点清理。 ②掌握清理进度，当天砍伐的当天处理完毕；加强疫木监管，任何人不得带直径超过 1 公分以上的疫木拿回家、拿到市场上销售或其他用途，严防疫木流失。 6、数据记录 清理过程中每株需详细记录，包括清理每一株的时间、镇、村、林班、小班、编号、经纬度信息(含焚烧点)、地径、清理人员、清理效果每株均拍照存档等(照片要求砍伐前、伐倒后(含伐)、地径大小，焚烧点、清理完成后各一张，施工过程中按要求及时上传到全国精细化管理平台，竣工后编写松树枯死木择伐清理总结注：松材线虫病疫木清理技术操作按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4 年版）》（林生发〔2024〕78 号）件规定以及相关林业行业标准执行；甲方指定要砍伐清理的松树枯死木必须清理。
（二）商务条款及其他要求		
▲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	
▲付款方式	本项目预付款合同总额的 30%（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其余款项在项目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善好支付材料，采购人按程序向财政申请资金到账后核发。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员成本、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政策性文件有关一切费用，服务人员的薪酬、工作服、福利待遇以及安保管服务中所发生的各项税收、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桂平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0 日前清理并完成国家局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监管平台上传任务（特殊情形：如发生不可抗拒原因不能按期完成的，服务时间可适当延长）。	
▲验收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售后服务要求	1、本项目须投入项目负责人一名，服务期间须到场进行工作协调及监督管理。 2、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其他要求	1、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响应文件中可提供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可包含项目技术服务方案、治理方案、质量控制进度方案、服务承诺方案等）及综合实力（可包括拟投入人员等）、业绩等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

2 分标服务内容及要求			
项号	标项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桂平市 2024-2025 年 冬春季 松材线虫病疫 情防控 服务-2 分标	1 项	一、项目概况 根据《广西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5 年）》（桂林防治〔2021〕5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松材线虫病疫区（点）划定与撤销管理办法》（桂林规〔2019〕5 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广西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八条措施的通知》（桂林防治办〔2021〕21 号）文件精神，结合桂平市实际情况，在现有的防控工作基础上，加大投入采取各项综合措施，计划到 2025 年实现拔除木乐镇、木圭镇、马皮乡、石咀镇、社坡镇、油麻镇、社步镇、下湾镇、麻垌镇、罗播乡、大洋镇等 11 个乡镇山上疫情小班枯死木进行择伐清理，数量 6877 株。 二、服务范围 本次枯死松树清理服务范围为全面清理，对木乐镇、木圭镇、马皮乡、石咀镇、社坡镇、油麻镇、社步镇、下湾镇、麻垌镇、罗播乡、大洋镇等 11 个乡镇山上疫情小班枯死木进行择伐清理，数量 6877 株，范围内所有松

		材线虫病病死木、疑似感病木或不明原因致死的松树(如因疫情防控需要甲方方可适当调整清理区域)。 三、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0 日前,对服务区域指定范围内的松树枯死木全部清理完一遍;对新发生的枯死木采取随时发现随时清理,发现一株,清除一株的措施,新发生枯死木必须在一个星期内清理完毕。 四、服务内容 择伐清理指定区域内所有的病死、枯死、因病濒死或不明原因致死等的枯死松树(火灾原因致死、人为原因致死或枯死的松树已经腐烂、有杂菌繁殖的无须清理)。清理类型、伐、疫木、枝等除害处理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4 年版)》(林生发(2024)78 号)文件规定以及相关林业行业标准执行;甲方指定要砍伐清理的松树枯死木必须清理。 五、松材线虫病防治枯死松树清理技术方案和服务质量要求 1、松树枯死木择伐范围 本次枯死松树清理服务范围为双方合同约定的指定区域; 2、择伐松树枯死木类型 清理枯死松树类型主要包括:病死、枯死、因病濒死或不明原因致死等的枯死松树(火灾原因致死或枯死的松树已经腐烂、有杂菌繁殖的无须清理),禁止砍伐健康松树;如采购人指定要砍伐清理的松树枯死木必须清理; 3、作业量及计算方式 作业量:按株计价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总额:固定单价=砍伐株数的方法计算,达到约定总额即止。 计价方式为: 采取按株计价方式,每株地径大于等于 10 厘米的才统计数量,固定单价每株 300.00 元,数量 6877 株。砍伐有电线、通信线或农作物等影响难以砍伐,需搭架或使用机械设备等特殊处理的松树,砍伐清理价格按上述对应的径阶价格另加 300 元/株的费用(砍伐此类型的每株均需桂平市林业局人员确认)。 以上款项包含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
--	--	--

		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员成本、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政策性文件有关一切费用，服务人员的薪酬、工作服、福利待遇以及安保管理服务中所发生的各项税收等所有费用。 4、技术要求 伐桩处理：在操作允许的条件下，伐桩高度不得超过 5 厘米。要求在伐桩上放置磷化铝 1-2 粒(使用该方法处理期间的最低气温不低于 10℃)，用 0.8 毫米厚塑料薄膜覆盖，覆盖 10 厘米厚的泥土四周压实塑料薄膜；也可采取将伐桩全部连根挖出烧毁处理，其他乡镇的伐桩可不作此处理。 疫木处理：就近选取用火安全的空地对采伐下的疫木、1 厘米以上的枝桠全部进行烧毁，应当全过程摄像存档备查。特殊情形：砍伐蒙圩机场后面国防林的枯死松树，如无法就近山场焚烧和粉碎处理需采用钢丝网罩方法处理疫木的。 疫木焚烧：疫木焚烧要求完全碳化；焚烧疫木作业时注意用火安全：选好焚烧点，焚烧点要离开健康树木、建筑物、电线等，不要烧死健康树木；按防火要求开好足够宽的防火隔离带，要注意焚烧过程的管理，特别是余火的处理，焚烧作业前报告，焚烧时有专人监督，火点完全灭用泥土覆盖后方可离开，避免引起森林火灾。 5、作业要求 ①清理作业由疫点外围向中心清理、先轻后重、逐步压缩面积、清理一片、控制一片的方法进行，要逐村逐镇砍伐完成，在地域上要连片砍伐，不能跳跃选择砍伐，同时加大对清理过区域的巡查力度，新发生的枯死松树，发现一株，清理一株。如特殊情况服从甲方安排的地点清理。 ②掌握清理进度，当天砍伐的当天处理完毕；加强疫木监管，任何人不得带直径超过 1 公分以上的疫木拿回家、拿到市场上销售或其他用途，严防疫木流失。 6、数据记录 清理过程中每株需详细记录，包括清理每一株的时间、镇、村、林班、小班、编号、经纬度信息(含焚烧点)、地径、清理人员、清理效果每株均拍照存档等(照片要求砍伐前、伐倒后(含伐)、地径大小，焚烧点、清理完成
--	--	---

		后各一张，每张照片有水印)，施工过程中按要求及时上传到全国精细化管理平台，竣工后编写松树枯死木择伐清理总结注：松材线虫病疫木清理技术操作按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4 年版）》（林生发〔2024〕78 号）文件规定以及相关林业行业标准执行；甲方指定要砍伐清理的松树枯死木必须清理。
（二）商务条款及其他要求		
▲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	
▲付款方式	本项目预付款合同总额的 30%（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其余款项在项目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善好支付材料，采购人按程序向财政申请资金到账后核发。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员成本、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政策性文件有关一切费用，服务人员的薪酬、工作服、福利待遇以及安保管服务中所发生的各项税收、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桂平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0 日前清理并完成国家局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监管平台上传任务（特殊情形：如发生不可抗拒原因不能按期完成的，服务时间可适当延长）。	
▲验收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售后服务要求	1、本项目须投入项目负责人一名，服务期间须到场进行工作协调及监督管理。 2、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其他要求	1、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响应文件中可提供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可包含项目技术服务方案、治理方案、质量控制进度方案、服务承诺方案等）及综合实力（可包括拟	

	投入人员等）、业绩等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
--	-----------------------

3 分标服务内容及要求												
项 号	标项名 称	数 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桂平市 2025 年松材 线虫病 疫情防 控（松 材线虫 病直升 机喷药 防治） 服务-3 分标	1 项	一、项目概况 松材线虫病的防治以《松材线虫病疫区和疫木管理办法》（林生发（2023）7 号）和《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林生发（2024）78 号）文的规定为依据，充分运用现有技术，综合防控，全面控制松材线虫病扩散蔓延。									
			二、服务范围 计划实施作业面积 26000 亩。飞防区域主要为桂平市龙潭公园、大平山自然保护区松林区域。 具体飞防地点亩次表： <table><tr><th>作业服务地点</th><th>飞防面积（万亩）</th><th>备注</th></tr><tr><td>桂平市龙潭公园、大平山自然保护区</td><td>1.3</td><td>飞防 2 次，合计 2.6 万亩次</td></tr><tr><td>合计</td><td>2.6</td><td></td></tr></table>	作业服务地点	飞防面积（万亩）	备注	桂平市龙潭公园、大平山自然保护区	1.3	飞防 2 次，合计 2.6 万亩次	合计	2.6	
			作业服务地点	飞防面积（万亩）	备注							
			桂平市龙潭公园、大平山自然保护区	1.3	飞防 2 次，合计 2.6 万亩次							
			合计	2.6								
			三、飞防时间 计划实施时间：2025 年飞防作业分两次实施，第一次飞防作业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8 日至 4 月 29 日；第二次飞防作业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具体时间根据监测和天气情况确定。									
			四、服务内容 1、本次飞防使用药剂为防治松材线虫病药剂：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所使用的农药要求“三证”齐全（农药生产许可证、企业标准和农药登记证并有第三方质量检验报告，供应商中标后提供所用农药的农药三证及第三方质量检测报告），有效含量 3%，平均每亩用药量 80 克，喷药量为 400ml/亩，用药总量 2080 千克。为保证防治效果还添加了尿素作为飞防沉降剂。									
			2、本次飞防作业使用的直升机有中国民用航空局民用航空器电台执照、									

		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证、民用航空器标准适航证，并有民用航空局批准的药箱改装补充型号认可证。 五、防治效果评定 本次调查采取定点抽样的方式进行防治效果调查，防治效果以虫口减退率和防治效果表示。在防治作业区分别放置松墨天牛诱捕器，设置对照区。防治作业前统计诱捕器诱捕到的松墨天牛成虫数量，对虫口密度进行调查，得出药前虫口密度。防治作业后，用同样方法调查得出药后虫口密度，然后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虫口减退率和防治效果： $\text{虫口减退率 (\%)} = \frac{\text{防治前虫口密度} - \text{防治后虫口密度}}{\text{防治前虫口密度}} \times 100$ $\text{防治效果 (\%)} = \frac{\text{处理区虫口减退率} - \text{空白区虫口减退率}}{1 - \text{空白区虫口减退率}} \times 100$ 六、实施方案 (一) 施药设备和车辆安排 施药设备：供应商投入直升机保障作业，确保在合同要求的时间内完成飞防作业任务。 车辆：挂车（运输飞机）、水车、油罐车、特顺（药剂运输）、皮卡车（后勤保障）。 (二) 技术及安全培训 供应商组织飞防前对全体参加飞防人员进行专业技术和安全培训，培训的内容有：项目方案、合同的学习领会、飞防的技术规程、技术标准、人员操作的安全注意事项，农药安全使用注意事项、农药中毒事故的应急处理等。 (三) 飞防作业监管 1. 系统监测，安装航空施药作业监管与面积计量系统，对直升机作业进行飞行轨迹和作业状态的监测。并在作业完成后，对监测数据进行提取、分析、评估，确认监测到有效作业架次、有效飞行时间、喷洒量、施药作业里程、有效作业面积。 2. 现场监管，林业部门工作人员作业前现场点验飞防使用的药剂。现场纪录作业架次、飞行时间、作业面积、药剂用量，作业完后点
--	--	---

		验药剂实际使用量，把记录好的飞防记录表和林间档案交给业主代表核对并签字盖章确认。 七、前期对接和准备工作 （一）林区现场考察情况 供应商组织作业前派出专业技术人员赴桂平市对拟实施飞防林区进行现场考察，对计划进行飞机防治服务林区的松林分布、地形地貌、气象条件等进行实地考察。 （二）飞防区域确定 桂平市林业局将林班小班图和所对应的经纬度坐标交给供应商专业化服务组织后，专业化服务组织人员根据经纬度坐标绘制飞防区域图，绘制完成后给林业部门确认飞防区域是否有偏移和面积误差。确定飞防避让区，对飞防作业中需避让的区域（如水库、河流、养鱼池、养蜂场、桑园、高大建筑物、高压线、在采收期内的蔬菜和果园等）进行定位标注。确定飞机起降点，根据林木资源的分布情况、飞防作业区地形地貌特点、机型等，设立飞机起降点。 （三）宣传工作 确定飞防时间后，由桂平市林业部门出飞防通告，通过张贴飞防通告和利用电视、网络媒体等形式做好宣传告知工作，指导市民及早采取避让措施，确保不出现次生灾害。 八、作业实施 1. 人员车辆作业设备进场作业。 2. 安全员点验并确认农喷所需设备安全无损到达作业现场。负责所有设备、人员及作业区域的安全。 3. 在直升机运行安全区域周围设立警戒线及警示牌，并把灭火器摆放好。 4. 安全员根据安装要求对设备进行细致全面的检查，确保各处衔接完好牢固。 5. 作业前用清水进行试喷，根据试喷情况调整施药喷头和确定有关喷洒技术参数。 6. 作业人员按要求采取防护措施并根据操作规程配置药液。 7. 飞机药箱注药。工作人员把药管扣在药箱注药口，通知人员发动药泵，注药时注意药箱上的刻度。 8. 飞机飞行架次统计。需详细记录飞行架次数，每架次起降时间、载药量、喷施亩数。 9. 随时了解现场环境风速和风向，及时沟通，保证飞机按照预设飞行规划图飞行。 10. 作业结束后应清理作业现场，妥善处理药品包装物和垃圾、农药药液，保持施工现场的干净卫生。 11. 作业结束应及时对接业主，确认此次作业完成，并让负责人在作业
--	--	--

		服务单上签字加盖公章。 12. 施工结束后应及时整理施工图片、施工记录资料、施药调查并做好施工总结归档保存。按方案合同要求在验收时间内组织专家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13. 回访客户，记录客户意见及评价。 九、飞防实施作业计划表 <table><tr><th>飞防时间</th><th>地点</th><th>飞防面积 (万亩)</th><th>药剂用量 (KG)</th><th>备注</th></tr><tr><td>4 月 28 日 5 月 30 日</td><td>桂平市龙潭公园、 大平山自然保护区</td><td>1.3</td><td>1040</td><td>飞 2 次</td></tr><tr><td colspan="2">合计</td><td>2.6</td><td>2080</td><td></td></tr><tr><td colspan="5">注：具体时间根据监测或根据各地天气情况合理调整飞防计划。如遇雷、雨等特殊天气或空中管制，飞防时间往后顺延。</td></tr></table>	飞防时间	地点	飞防面积 (万亩)	药剂用量 (KG)	备注	4 月 28 日 5 月 30 日	桂平市龙潭公园、 大平山自然保护区	1.3	1040	飞 2 次	合计		2.6	2080		注：具体时间根据监测或根据各地天气情况合理调整飞防计划。如遇雷、雨等特殊天气或空中管制，飞防时间往后顺延。				
飞防时间	地点	飞防面积 (万亩)	药剂用量 (KG)	备注																		
4 月 28 日 5 月 30 日	桂平市龙潭公园、 大平山自然保护区	1.3	1040	飞 2 次																		
合计		2.6	2080																			
注：具体时间根据监测或根据各地天气情况合理调整飞防计划。如遇雷、雨等特殊天气或空中管制，飞防时间往后顺延。																						
（二）商务条款及其他要求																						
▲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																					
▲付款方式	本项目预付款合同总额的 30%（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其余款项在项目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善好支付材料，采购人按程序向财政申请资金到账后核发。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员成本、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政策性文件有关一切费用，服务人员的薪酬、工作服、福利待遇以及安保管服务中所发生的各项税收、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桂平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10 前完成（特殊情形：如发生不可抗拒原因不能按期完成的，服务时间可适当延长）。																					
▲验收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售后服务要求	1、本项目须投入项目负责人一名，服务期间须到场进行工作协调及监督管理。																					

	2、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其他要求	1、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响应文件中可提供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可包含项目技术服务方案、质量控制进度方案、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方案、服务承诺方案、企业业绩分等）及综合实力（可包括拟投入人员、拟投入设备等）、业绩等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

4 分标服务内容及要求			
项 号	标项名 称	数 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2025 年桂平西山风景名胜区（新山门）区域松材线虫病注干打药防控服务-4 分	1 项	一、项目概况 （一）松材线虫病简介 松材线虫病是松树的一种毁灭性生物灾害，具有传播速度快、致死率高等危害特点。松材线虫病的侵染过程是由松材线虫（病原）、松褐天牛（传播媒介）和松树（寄主）三者之间的生物学联系构成的，健康的松树感染松材线虫病 30—40 天即可死亡，受害林分从松树发病到整片松林毁灭只需 3-5 年的时间，传播蔓延非常迅速，因此，被称为松树的“癌症”。 （二）桂平西山风景名胜区概况 桂平西山风景名胜区是国家 AAAA 级风景区、国家级地质公园。 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南部桂平市区内，1988 年被列为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2003 年被国家旅游局评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是岭南佛教丛林圣地，2005 年被评为广西“十佳”景区。 松林概况：桂平市西山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面积 4 万多亩，森林覆盖面积占 95%，有成木 13 万多株，木材积蓄量达 1.7 万立方米；风景区内树种为松树、榕树、樟树和鱼尾葵，松树主要树种为马尾松，平均林龄 80 年。 二、服务范围

	标	（一）治理范围：桂平西山风景名胜区（新山门）区域的松树，包括受松材线虫病疫情侵染威胁的健康松树。 （二）采取主要措施包括： 一是应用智能诱捕器（设备）对松林内松褐天牛种群实施动态监测，为科学防治提供精准的数据支撑； 二是对松林内松树实施采取打孔注射松树免疫剂，避免松材线虫病侵染松林内健康松树； 三是应用松材线虫病检测仪器开展自检自测，实时准确掌握松林内疫情发生态势。 （三）治理目标 应用综合防治措施，确保防控区域内松材线虫病疫情危害逐年降低，以利于尽快拔除松材线虫病疫情，消除松材线虫病对松树健康生长的威胁，保护好珍贵的松林资源和生态景观。 三、治理措施及技术要求 （一）疫情监测 应用智能媒介天牛诱捕装置，对松林内的媒介昆虫——松褐天牛进行实时动态监测，通过应用云计算、物联网+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时准确掌握松林内媒介天牛种群动态，为科学防控疫情提供精准数据支撑。 1. 设备安装：在松林内，选择约 1m×1m 相对平整地面安装固定好智能媒介天牛诱捕装置，地下预埋 0.5-1m，地上部分约为 1-1.5m，必要时可设置围栏，以确保设备的安全稳固。 2. 工作环境：使用锂电池确保野外条件下，设备可以持续正常工作，由专人负责定期更换电池（或充电）、清理诱集室等日常维护即可。工作时间为全年。 3. 主要功能：采用信息素诱集方式对松林内的媒介天牛进行监测。信息素释放采用缓释方式，在野外林间保持对天牛成虫的持续有效，以保证诱集效果。设备可对诱集到的天牛进行自动计数统计、自动上传监测数据至后台；监测人员可通过后台方便地完成对设备的操控和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实现天牛监测的智能化诱集和数据分析处理。 （二）注干剂
--	---	--

对健康的松树采取打孔注药的方式实施树干打孔注射免疫剂。免疫剂在树体内快速吸收，传导扩散至树体不同部位，可全方位防虫。作业时间为 2025 年 1 月至 4 月份。

1. 注射药剂

使用松树免疫剂—主要成分为 5%阿维菌素，每针阿维菌素有效成份含量不低于 1.5 毫升，10-30℃ 范围注射，应用专用配套注干装置，避免药液溢出、缩减药液进入树干体内时间，提高防治效果。

2. 技术要求

（1）用卷尺测定胸高直径：根据各株树的胸高直径，决定各株树的所需药量，并在树干明显处上钉挂标识。

表 1 产品药剂量一览表

胸高直径（cm）	注药剂量（ml）
10-20	50
21-30	100
31-35	150
36-40	200
41-45	250
46-50	300
51-55	350

注意事项：树高在此范围之外，根据松树材积，可适当调整注入剂量。

（2）根据各株树的情况，决定打孔数量（打多个注入孔时，打孔位置应分布树干周围，需相互间隔，即一个高、一个低，或者按螺旋形方式打孔），打孔角度为斜向下方 35-45 度角。注药时选择表面光滑，无死节，无受伤树皮软薄的位置打孔注入。

（3）拧掉药瓶头部慢慢插入注入孔内，轻击药瓶底部固定，并在药瓶底部用针打通通气孔（不打通气孔，药液不能吸收），确保不漏药液，并在药瓶侧面观察药液量。

（4）注射结束后，及时确定注入情况（一般在 4 小时以内可吸收完毕，慢则 5-6 小时左右。遇几乎不吸收的地方，拔出换孔注入），注完后拔取空瓶回收，孔内塞入愈合孔塞。

		(三) 检测、鉴定 应用松材线虫病快速检测仪器,对采集样本立即进行检测、鉴定,第一时间确定检测结果,为科学及时防控疫情提供时间和技术支持保障。 1. 设备选择 选用检测灵敏度高、靶向精准的松材线虫病快速检测仪,使用条件为常温运输、储存;检测适用条件为最小检测线虫数量≥ 1条。既能确保检测准确性,缩减检测时间;又可显著降低对检测过程的操作技术要求,满足生产实际需求。 2. 设备组成 松材线虫病快速检测仪包括适配取样器+检测一体机。 适配取样器,一次多取,且无需再次处理。可满足取样时,一次采集多个样本,提高取样效率、保证样本个体互不污染,能缩短取样时间,提高取样效率。 检测一体机,可简化检测检验流程,操作过程中检测样本无需在不同的检测仪器(如恒温器、提取仪、检测仪等)间转换,减低了对操作人员的专业技术要求,有效避免因操作错误而导致的检测误判。基本可达到非专业检测技术人员亦可独立完成检测,符合林业生产实际需求。 3. 检测保证 松材线虫病快速检测仪主要针对松材线虫特有靶点基因 SYG-2 进行检测,从检测检验技术层面上能够确保检测准确率 100%,同时还可完全避免拟松材线虫混淆检测结果,导致检测结果误判的小概率事件发生。 四、计划注干及预算 1、计划注干区域:桂平西山名胜风区(新山门)区域 2、预算资金:注干药剂数量,按注干作业松树平均胸径 40cm,每株松树使用规格为 200ml 药剂 4 支(瓶)计算,计划实施注干松树 394 株/支次,使用注干剂,15797 支(瓶),进行人工打孔注药作业,计划使用资金 45.81 万元。 2025 年桂平西山名胜风区(新山门)区域注干预算表 <table><tr><td>注干区域</td><td>年份</td><td>打孔注药费用:按药剂数量计算</td><td>备注</td></tr></table>	注干区域	年份	打孔注药费用:按药剂数量计算	备注
注干区域	年份	打孔注药费用:按药剂数量计算	备注			

		(1) 设置施工专检组和抽检组。施工专检组在现场施工时，跟踪各施工组实施现场质量检查，检查率不低于 20%；通过大数据平台抽查，检查率不低于 5%。 (2) 山场监管员和项目经理协同监管安全生产及森林防火等事项，切实保障安全。施工人员需接受并配合山场监管人员的监管。 六、服务期限 2025 年 4 月前完成（特殊情形：如发生不可抗拒原因不能按期完成的，服务时间可适当延长）。 七、注干药剂数量 按注干作业松树平均胸径 40cm，每株松树使用规格为 200ml 药剂 4 支（瓶）计算，计划实施注干松树 394 株/支次，使用注干剂,15797 支（瓶），进行人工打孔注药作业。
(二) 商务条款及其他要求		
▲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	
▲付款方式	本项目预付款合同总额的 30%（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其余款项在项目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善好支付材料，采购人按程序向财政申请资金到账后核发。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员成本、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政策性文件有关一切费用，服务人员的薪酬、工作服、福利待遇以及安保管服务中所发生的各项税收、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桂平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5 月前完成注干作业工作（特殊情形：如发生不可抗拒原因不能按期完成的，服务时间可适当延长）。自合同生效日起对注干区域的树木进行疫情监测、检测服务期限至 2 年整止。	
▲验收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售后服务要求	1、本项目须投入项目负责人一名，服务期间须到场进行工作协调及监	

	督管理。 2、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其他要求	1、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响应文件中可提供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可包含项目技术服务方案、治理方案、质量控制进度方案、服务承诺方案等）及综合实力（可包括拟投入人员等）、业绩等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招标单位代表共五人（含五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三）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小型和微型企业最终报价扣除计算。

二、评审方法

（一）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1. 资格性审查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资格性审查：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资格性检查表如下，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合格者，其资格性审查视为不合格。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及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6）诚信要求	A、审核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及评审标准
			为记录名单。 B、审核内容：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主体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2	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须符合“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的要求	无
3	供应商应符合的供应商的特定要求	须符合“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供应商的特定要求	按照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审查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合格者，其符合性审查视为不合格。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及评审标准
1	报价符合性审查	投标报价	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如有）的，投标文件无效。提交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响应文件无效。
2	商务符合性审查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按第二章和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编写和提供。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已按要求签字（或盖印鉴章）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须有效，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印鉴章）或盖章齐全。
		投标文件唯一性	同一供应商不得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备选的除外。
		服务实质性条款响应	对招标采购文件中第三章《服务采购需求》的商务实质性条款要求响应均无负偏离。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采购文件规定并在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投标函做出响应的。
3	技术符合性审查	服务实施方案	符合招标采购文件规定。

（二）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具体评标

标准见《评分表》。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适用 1、2、4 分标）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10 分)	投标报价	(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6)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10 分
2	技术分 (满分 74 分)	技术服务 方案 (满 分 25 分)	一档 (5 分)：投标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及技术方案的具有项目背景、工作思路等，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作程序及方法、现场实施性和针对性阐述有严重错漏或表述不清。 二档 (10 分) 投标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及技术方案的具有项目背景、工作思路等、编制依据、工作内容认识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作程序及方法、总体组织计划和措施、现场实施性和针对性阐述有错漏或表述不清。 三档 (15 分)：投标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及技术方案的具有项目背景、工作思路等、编制依据、工作内容认识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作思路清晰，技术方案有工作措施及工作步骤、主要工作方法等，工作程序及方法、总体组织计划和措施、现场实施性和针对性阐述完整。 四档 (20 分)：投标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及技术方案的具有项目背景、工作思路等、编制依据、工作内容认识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作思路清晰，技术方案有工作措施及工作步骤、主要工作方法、人员安排等，工作程序及方法、总体组织计划和措施、整体技术方案里明确质量保证措施的可操作性，质量保障体系完善，能按质按时完成任务。 五档 (25 分)：供应商提供的工作方案及技术方案的具有项目背景、工作思路等、编制依据、工作内容认识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作思路清晰，工作程序及方法、总体组织计划和措施、整体技术方案里明确质量保证措施的可操作性，技术方案有工作措施及工作步骤、主要工作方法、人员安排、工作纪律、保障措施等，质量保障体系完善，能按质按时完成任务，方案内容条理较清晰、内容较合理、操作性较强。
		治理方案 (满分 19 分)	由评委根据治理方案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进行评分，不提供项目综合治理方案的不得分； 一档 (7 分)：投标人提供的综合治理方案内容简单，方案内容不全面。 二档 (11 分)：投标人提供的综合治理方案内容，仅针对本

			项目进度保障措施和服务质量，工作内容重点与难点分析，及质量检查措施和管理措施的，相关内容内容描述不够全面。 三档（15分）：投标人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提供的综合治理方案内容描述全面，条理清晰，制度较可行、部分内容有针对性，符合项目需求，在安全教育、劳动保护、安全保证、并承诺为专业施工人员购买保险，在安全责任措施、应急预案、突击保障等方面，具有可行性和周密性。 四档（19分）：投标人在三档的基础上，提供技术服务承诺、后期维护承诺及售后服务网点，综合治理方案具备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对高效优质完成项目起到积极作用。
		质量控制 进度方案 （满分 15 分）	一档（5分）：供应商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有质量、进度控制的工作内容、方法和程序，有配合项目进度的措施，控制重点分析不全，措施和方法部分不全的。 二档（10分）：供应商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有质量、进度控制、质量方针和目标、质量标准和规范的工作内容、方法和程序，有配合项目进度的措施，控制重点分析合理，针对本项目进度控制重点提出了具体的措施，能有效保证服务期的。 三档（15分）：供应商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有质量、进度控制、质量方针和目标、质量标准和规范、质量保障措施和改进措施的工作内容、方法和程序，有较好的配合项目进度的措施，控制重点分析合理，针对本项目进度控制重点提出了具体、可行的措施，能有效保证服务期的。
		服务承诺 方案（满 分 15 分）	一档（5分）：供应商提供的有服务承诺方案，方案具有保障承诺、质量承诺、时限承诺等方案详细得 5 分。 二档（10分）：供应商提供的有服务承诺方案，方案具有保障承诺、质量承诺、时限承诺、保密承诺、保密措施等方案详细、清晰，操作性强得 10 分。 三档（15分）：供应商提供的有服务承诺方案，具有保障承诺、质量承诺、时限承诺、保密承诺、保密措施、后续服务、响应时间、响应方式等内容详细、清晰，操作性强，同时能充分考

			虑到项目的具体情况并采取针对性措施，能提供完善周到的服务，得 15 分。
3	商务分 (满分 16 分)	拟投入人员 (满分 10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林业相关专业初级职称的得 1 分，其中具备林业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得 3 分，其中具备林业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 5 分 (此项满分 5 分)。 拟投入其他人员 (项目负责人除外) 中具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员”的每人得 1 分 (此项满分 3 分)。具有“林业植物兼职检疫员”的每人得 1 分 (此项满分 2 分)。 (注: 需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其在投标单位的聘用合同证明材料复印件 (扫描件)，否则不计分)
		企业业绩分 (满分 6 分)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同类项目，每个项目得 3 分，满分 6 分。(提供有效的委托合同书或中标 (成交) 通知书复印件 (扫描件) 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不计分)
		总得分=1+2+3	

综合评分法 (适用 3 分标)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10 分)	投标报价	(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 号) 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6)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10 分
2	技术分 (满分 59 分)	技术服务方案 (满分 25 分)	一档 (5 分)：投标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及技术方案具有项目背景、工作思路等，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作程序及方法、现场实施性和针对性阐述有严重错漏或表述不清。 二档 (10 分) 投标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及技术方案具有项目背景、工作思路等、编制依据、工作内容认识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作程序及方法、总体组织计划和措施、现场实施性和针对性阐述有错漏或表述不清。 三档 (15 分)：投标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及技术方案具有项目背景、工作思路等、编制依据、工作内容认识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作思路清晰，技术方案有工作措施及工作步骤、主要工作方法等，工作程序及方法、总体组织计划和措施、现场实施性和针对性阐述完整。 四档 (20 分)：投标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及技术方案具有项目背景、工作思路等、编制依据、工作内容认识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工作思路清晰，技术方案有工作措施及工作步骤、主要工作方法、人员安排等，工作程序及方法、总体组织计划和措施、整体技术方案里明确质量保证措施的可操作性，质量保障体系完善，能按质按时完成任务。 五档（25分）：供应商提供的工作方案及技术方案具有项目背景、工作思路等、编制依据、工作内容认识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作思路清晰，工作程序及方法、总体组织计划和措施、整体技术方案里明确质量保证措施的可操作性，技术方案有工作措施及工作步骤、主要工作方法、人员安排、工作纪律、保障措施等，质量保障体系完善，能按质按时完成任务，方案内容条理较清晰、内容较合理、操作性较强。
		质量控制 进度方案 (满分 12 分)	一档（3分）：项目进度控制措施内容内容简略粗糙，思路模糊，仅能部分满足采购需求； 二档（6分）：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有质量、进度控制的工作内容、方法和程序，有配合项目进度的措施，控制重点分析不全，措施和方法部分不全的。 三档（9分）：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有质量、进度控制、质量方针和目标、质量标准和规范的工作内容、方法和程序，有配合项目进度的措施，控制重点分析合理，针对本项目进度控制重点提出了具体的措施，能有效保证服务期的。 四档（12分）：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有质量、进度控制、质量方针和目标、质量标准和规范、质量保障措施和改进措施的工作内容、方法和程序，有较好的配合项目进度的措施，控制重点分析合理，针对本项目进度控制重点提出了具体、可行的措施，能有效保证服务期的。
		突发事件 的应急处 理 方 案 (满分 12 分)	一档（3分）：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暴雨应急等内容简单、基本合理。 二档（6分）：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暴雨应急、各类报警等应急内容细致、合理、可行、严密，保障措施有力。 三档（9分）：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暴雨应急、各类报警应急、处理方法等应急方案内容描述详细、全面，科学合理、可行、

			严密，保障措施有力。 四档（12分）：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暴雨应急、各类报警应急、处理方法、消防类等应急措施及其他应急措施内容描述详细完整、全面，科学合理、可行、严密，保障措施有力、定位准确完整。
		服务承诺方案（满分10分）	一档（4分）：提供的服务方案不能满足要求或者提供的承诺明显不完整的； 二档（6分）：服务承诺简单，仅提供承诺但是缺少必要的保证承诺实现的措施描述，并在后续服务中承诺到达现场处理问题时间为12个小时以内的； 三档（8分）：承诺完整、具体、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较有力，服务经验较丰富，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项目的后续服务能较好保障项目质量，服务承诺为良好，并在后续服务中承诺到达现场处理问题时间为8个小时以内的； 四档（10分）：服务承诺比较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较有力，服务经验丰富，并承诺提供7×24服务热线，响应时间短，快捷、迅速，有该项目详细的服务承诺方案、服务流程、应急预案、质量保障方案、质保事项、运行机制。项目的后续服务得到有力的保障，且切实可行，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周全完整详细，服务承诺为优秀的，并在后续服务中承诺到达现场处理问题时间为2个小时以内的。 注：未提供或不符合最低入档条件的按不入档计0分处理。
3	商务分（满分31分）	拟投入人员（满分16分）	①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具有林业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书的，得5分；具有林业等相关专业中级职称证书的得3分，最高得5分。 ②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中，现场管理人员具有林学等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人得2分，满分得4分。 ③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技术人员，具有林业植物兼职检疫员培训合格证书及国家林业局相关部门颁发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员高级（3级）或以上证书的，每提供一人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3分。 ④拟投入直升机飞行人员具有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商用驾驶

			员执照，提供证件扫描件或执照截图，同时提供飞行员有效的体检合格证明，每提供一人得 2 分，满分 4 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其在投标单位的聘用合同证明复印件（扫描件）材料，否则不得分。）
		企业综合实力分 （满分 9 分）	投标人提供的喷药直升机[三证齐全国籍登记证、适航证、电台执照），并有民用航空局批准的药箱改装补充型号认可证]且能正常投入使用的，每提供一架得 4.5 分，满分 9 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复印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企业业绩分 （满分 6 分）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同类项目，每个项目得 3 分，满分 6 分。（提供有效的委托合同书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
总得分=1+2+3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总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方案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投标报价相同且服务方案分相同的，按服务承诺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注：如招标文件存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当事人行为规则》下列的情形，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评审依据：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在招标文件中列入限制、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条款；不得为迎合采购人列入单一品牌的规格技术标准及其他有违公平竞争的条款；不得以不合理的注册资本金、销售业绩及资格条件等条款对潜在供应商实行歧视或差别待遇。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参考)

政 府 采 购

项目名称：桂平市 2025 年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服务合同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分标号:

合同类别：服务类

合同编号:

采 购 人：桂平市林业局

成交供应商: 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计划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元）						

合同金额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员成本、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政策性文件有关一切费用，服务人员的薪酬、工作服、福利待遇以及安保管服务中所发生的各项税收、费用，供应商应综合考虑自身实力、实施成本等因素后做出竞标报价，成交后竞标报价将不予以调整。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服务基本情况：

1. 具体服务范围及技术于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第三章《采购需求》的相关内容。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包括以下内容：具体服务内容包含乙方竞标文件承诺服务内容。
3. 服务成果质量：_____。

第三条 服务成果提交时间及地点：

1. 服务成果提交时间：_____。
2. 服务成果提交地点：_____。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_____。

2. 当实际服务工作量大于采购服务工作量时，乙方应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相应服务，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服务工作量进行计算（服务工作量增加导致合同变动部分的金额不得超过本采购合同金额的

10%，且另需签订补充合同）。

第五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双方约定

1. 乙方应站在甲方的立场上对甲方委托的项目进行认真、细致、公正的服务，服从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及管理要求。

2. 乙方不得将甲方委托的服务项目转交第三方完成。

3. 乙方应严格按采购需求、响应文件、国家有关标准提供服务。

4. 乙方在接受甲方委托的服务任务后应积极主动地与甲方联系，落实具体事宜，并安排相应的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任务。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①项目工作开展后由于甲方或政府的原因导致项目不能报批时甲方应全额支付相应费用。

②因甲方责任造成工作的重大返工或重做等，应另行增加费用，具体费用由双方协商。同时重新协商提交成果时间。

③由于甲方变更计划而造成的工作返工、停工、窝工或修改等，甲方应按乙方实耗的工作量增加费用并顺延工期。

④甲方应按本合同第四款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 1% 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影响工程进度的，甲方应承担顺延工期的责任。

⑤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项目总费用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项目总费用全额支付。

2、乙方违约责任

①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项目费用。

②若乙方无故推迟完成工作的时间，则按国家有关规定，每推迟一天扣总费用的1%。

第八条 设计变更程序

1、成果及文件上发现错、缺、漏等问题时，由甲方发出修改通知，由项目初审人员签字后生效。

2、成果经审查后，甲方要求较大变更或修改时，须事先提出正式书面要求，乙方接到变更通知应全力配合，如因此影响项目进度由双方另行协议调整进度。

第九条 产权及保密

1、乙方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造成的后果和费用；

2、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项目资料，如有违反必须赔偿甲方的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 桂平市。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附件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凡本合同及附件未规定的事宜以及合同词语，均以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为准。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4、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代理机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章页）

甲方：桂平市林业局

地址：桂平市中山北路 45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537200

电话：0775-3380815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名称：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广西桂平市

合 同 附 件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按投标文件具体承诺事项执行。

2. 服务具体事项：按投标文件具体承诺事项执行。

3. 其他具体事项：按投标文件具体承诺事项执行。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分标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信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二、资信文件格式

(一) 资信文件封面格式：

资 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分标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一) 资信文件

目录

根据投标响应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部分格式后附)

(备注：请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投标文件的组成内容自行编列，应有页码)

附件：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二）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三）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_____；若我方中标，可随时提供该类型服务。

（四）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类型服务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五）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六）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公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桂平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桂平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CA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CA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信用承诺书格式

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贵港市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夸张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自治区及我市关于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领域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活动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秩序；

四、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近三年参与的历史公共资源交易中，我单位及关联企业无发生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六、我单位目前不存在以下情形：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惩戒对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本单位自愿接受我市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综合监管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给予的取消投标、取消中标资格等行政处罚（处理）、记录失信行为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签字：

企业名称（CA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技术文件格式

(一)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分标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二) 商务及技术文件

目录

根据投标响应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部分格式后附)

附件：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CA 电子公章）_____（单位名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CA 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附件：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请逐条对应招标文件《服务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认真填写本表。

项 号	服务名称	招标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商务条款承诺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2.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投标人（CA 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请逐条对应招标文件《服务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要求，认真填写本表。

项 号	服务名称	招标服务条款要求	投标服务条款承诺	偏离说明
1				
2				
...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2.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中“服务技术要求”的内容，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项目实施人员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备注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应附项目实施人员证书等扫描件并加盖电子公章。

投标人（CA 电子公章）：_____（单位名称并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

招标单位名称	服务项目名称	服务期	合同金额 (万元)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公章）：_____

年 月 日

四、报价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分标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二）报价文件目录

目录

根据投标响应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部分格式后附）

附件：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及_____（标项名称）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一、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招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二、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三、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____日（自然日）。

四、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六、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标项名称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②	单项合价 ③=①×②	备注
1			1 项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或服务期）：_____						
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报价必须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员成本、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政策性文件有关一切费用，服务人员的薪酬、工作服、福利待遇以及安保管服务中所发生的各项税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除非上述费用在合同中另有说明。 2、投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投标人(CA 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投标说明：

注：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章）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附件：报价明细表（第 4 分标必须提供）

报价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标项名称	服务要求	服务标准	数量 (瓶) ①	单价 ②	单项小计 ③=①×②	备注
1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或服务期）：_____								
说明：每瓶注干剂均包含药剂、运费、装卸费、注药人工费、疫情监测服务费、税费、利润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全部费用。除合同价款及采购人认可的特殊情况外，采购人不再为本项目另付其他任何费用给成交供应商。								

投标人(CA 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投标说明：

注：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章）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附件：

如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相关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请提供，加盖电子公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 电子公章）：

日 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²为方便供应商识别企业规模类型，供应商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sme.miit.gov.cn/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³供应商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

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⁴ 中标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4.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附件1）。

附件 1：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填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投标活动提供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由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CA 电子公章）：

日 期：

第七章 投诉书和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采购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